

hPSC 诱导肝类器官成熟培养基

Cat NO: IMV-A015

产品描述

本产品为 hPSC 诱导肝类器官成熟培养基，可以维持 hPSC 诱导分化肝类器官试剂盒 (IMV-H001) 诱导分化获得的肝类器官的长期生长、传代扩增。

实验仪器、材料

仪器：生物安全柜、细胞培养箱、水平式离心机、倒置显微镜、低温冰箱

材料：细胞培养板（规格为：6 孔、12 孔、24 孔）、离心管（规格为 15 mL 和 50 mL）、移液器（规格为 10 μ L、100 μ L、1000 μ L）、无菌吸头（规格为 10 μ L、200 μ L 和 1000 μ L）、移液管（规格为 10mL、50mL）

产品规格

产品货号	产品名称	产品规格	储存
IMV-A015S	hPSC 诱导肝类器官成熟培养基	125 mL	-20 $^{\circ}$ C, 12 个月
IMV-A015L		500 mL	

实验内容与方法

肝类器官换液

吸去孔中培养基，每孔加入 700 μ L 恢复到室温的肝类器官成熟培养基进行长期培养，每隔一天更换培养基，7-10 天传代。

肝类器官传代

- 取出冷冻的基质胶置于 4 $^{\circ}$ C 解冻，并提前将枪头放置在 -20 $^{\circ}$ C 预冷 1h；
- 吸除培养基，加入 1mL 预冷的 PBS 溶解基质胶，将混合液转移到 1.5mL EP 管中，300g 离心 5min，去除上层的 PBS 和基质胶；
- 加入 1mL Tryple express，吹打 5-8 次，使类器官与 Tryple express 充分接触，接着转移到培养箱中，静置解离 5min；
- 5min 后取出 EP 管，300g 离心 5min，去除上清，再加入 1ml DMEM/F12，吹打孔中混合物 40-50 次，使类器官团彻底解离成单细胞，离心，去上清；

(6) 用预冷枪头按每孔 30 μ L 的量在离心管中加入适量的基质胶，吹打 5-8 次，均匀混合单细胞-基质胶，注意吹打过程中避免产生气泡；

(7) 将提前放在培养箱中的 24 孔板取出，在孔中心位置加入 30 μ L 胶滴，缓慢打入混合液时，逐渐向上移动枪头，使细胞均匀分布在胶中；

(8) 将培养板放在培养箱中，20-30min，使胶滴凝固；

(9) 小心沿孔壁加入 700 μ L 恢复室温的肝类器官成熟培养基，注意不要碰到胶滴；

(10) 将孔板放到培养箱中，继续培养，每隔 1 天换液一次（可周一、周三、周五换液，周五可添加至 800 μ L，周六、周日不换液），1 周左右传代一次。

(11) 肝类器官成熟后可进行染色鉴定或肝祖细胞/肝干细胞检测。